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十五批2026年5月23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3	D3GD202605230074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镇龙珠路2号金鹏花园楼下一家餐饮店油烟直排。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群众反映的餐饮店已办理营业执照，已配套油烟净化处理设施。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4日，花都区人民政府会同相关部门现场核查，该餐饮店正常经营，油烟净化处理设施正常运行，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油烟经净化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自建烟道低空排放。	部分属实	落实整改要求，避免油烟扰民。	一、处理情况：2026年5月24日，花都区花城街道办事处现场向该餐饮店负责人发出《责令改正通知书》，责令其限期整改，避免油烟扰民。5月28日复查发现，该店因自身经营情况难以落实整改要求，已自行关闭。 二、下一步工作：花都区花城街道办事处将加强周边区域巡查，严防此类问题死灰复燃。	阶段性办结	无
27	X3GD202605230183	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南320号景业东湖豪园园林树木被砍伐，草皮绿植被铲除。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景业东湖豪园位于南沙区环市大道南320号，现由广州卓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负责物业管理。2026年3月28日起，物业管理公司通过书面告知、业主群公告、楼栋公示栏张贴等方式向全体业主公示，针对小区内部分绿植长势不佳、修剪不美观、植株出现病虫害现象开展绿化品质提升工作，涉及绿化面积约1300平方米，该费用由开发建设公司东湖洲房地产有限公司全额承担，项目于2026年4月25日正式施工，计划于2026年5月31日前完工。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4日下午，南沙区住房城乡建设局会同相关部门现场核查，该小区正在进行绿化品质提升工作，绿化提升包括集中清理和换种补植两个阶段，集中清理期间共铲除草坪230平方米。该小区内未发现存在违规砍伐树木情况，小区内1棵树木因连续降雨导致倒伏，现场可见根部未存在砍伐痕迹。	部分属实	督促物业管理单位落实绿化管护责任，加强与业主沟通解释。	一、处理情况：2026年5月24日，物业管理单位已完成倒伏树木的扶正及支护工作。5月28日已完成换种补植工作。 二、下一步工作：南沙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将会同相关部门持续跟进绿化提升施工及后续养护情况，督促物业管理单位落实绿化管护责任，加强与业主沟通解释，及时收集和回应群众意见。	阶段性办结	无
32	X3GD202605230239	广州市天河区AT1003039地块西侧规划公园绿地内多株大树被砍伐，原有绿化植被遭到损毁。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群众反映的天河区AT1003039地块西侧规划公园绿地，日常绿化养护由龙湖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代管。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4日，天河区住建园林局会同相关部门现场核查，2026年5月初，因枝条自然折断、遮挡人行通道等情况，该物业公司对1株胸径10—11厘米人工种植降香黄檀进行修剪，对3株野生银合欢进行修剪，共修剪树木4株。上述修剪行为未按《广州市绿化条例》规定提前公示并告知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利用无人机对公园全域进行排查，现场暂未发现砍伐树木及破坏绿化植被问题。	部分属实	规范树木修剪作业，建立长效管理机制。	一、处理情况：2026年5月24日，天河区住建园林局对该物业公司违规行为进行教育批评，开展普法教育宣传，要求该物业公司严格遵守绿化管护规定，规范修剪作业。 二、下一步工作：天河区住建园林局将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健全园林绿化常态长效管理机制，推动树木修剪科学规范、安全有序。二是强化日常绿化巡查监管，守护生态绿化成果。三是加大城市绿化相关法规和技术规范的宣传力度，推动规范修剪理念进单位、学校、小区，营造爱绿护绿良好氛围。	阶段性办结	无
40	X3GD202605230158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道蕉门村春华巷的餐饮店，产生油烟，餐厨垃圾和废水外排，有噪音和异味。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一）南沙区南沙街蕉门村春华巷共有4家餐饮单位，餐饮店A、餐饮店B已开业营业，餐饮店C因正在重新申领营业执照，未正式营业。上述3家均已配备油烟治理设施，餐厨垃圾均已签订处置协议，餐厨废水经隔油隔渣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二）2026年5月13日，南沙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餐饮店D未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提供餐饮服务的行为发出《责令改正通知书》，责令其于5月28日前搬离。2026年5月25日复查时，该店已搬走。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4日，南沙区南沙街道办事处现场核查未发现明显异味及噪音扰民，餐厨垃圾合规投放。但发现餐饮店A在店外设有一洗手台，存在污水散排路面问题。现场已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对餐饮店A、餐饮店B开展油烟监测，结果待出。	部分属实	规范餐饮场所油烟、垃圾、废水及噪声管理，避免扰民问题。	一、处理情况：餐饮店A已现场拆除室外洗手作业台，另行规范设置。 二、下一步工作：南沙区南沙街道办事处将会同相关部门继续跟进油烟监测结果依法处理。同时加强对春华巷餐饮单位的巡查监管，督促各餐饮单位规范收集处置餐厨垃圾，正常使用并维护油烟处理设施，加强营业期间现场管理，减少油烟、废水、异味及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未办结	无
44	X3GD202605230178	广州市海珠区江南中街紫来大街11号、13号、4号等火锅店有噪音、油烟；紫来大街与宝和巷交会处，每天凌晨4-7点货车装卸有噪音。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群众反映的海珠区紫来大街11号店、13号店，均主营煲类菜品；紫来大街4号店已停业近半年。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4日，海珠区江南中街道办事处会同相关部门现场核查，（一）紫来大街11号店有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过期，现场无明显油烟产生；紫来大街13号店未办理营业执照和食品经营许可证，该店近期增设烧烤炉1台，油烟未经处理低空排放，夜间使用音响揽客，并摆放桌椅在屋外经营，导致油烟、噪声扰民。经核查，两店因房屋产权人出国无法取得联系，未能及时办理相关证照。（二）排查紫来大街与宝和巷交汇处周边，未发现经营类货仓及固定货运点位。经调取监控，确认凌晨卸货噪声来源于货车为周边餐饮单位配送餐具。	基本属实	商户落实整改措施，常态化做好夜间巡查，避免装卸餐具噪声问题反弹。	一、处理情况：（一）海珠区市场监管局责令两家餐饮单位补办相关经营手续。（二）海珠区江南中街道办事处会同相关部门约谈货车配送单位，要求其调整卸货点位和时间。（三）紫来大街13号店已自行撤除店内烧烤设施，管控经营噪声，避免扰民。 二、下一步工作：海珠区江南中街道办事处会同相关部门跟进整改落实；常态化做好夜间巡查，避免问题反弹。	阶段性办结	无
59	X3GD202605230172	广州从化太平镇广州康泰园林景观工程公司路口直进约150米处，原为广晟公司下属企业钨铋冶炼厂，尾矿库存放大量废渣，雨天废渣外流。	广州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一）该冶炼厂于上世纪60年代在现址建厂，产生的尾渣经技术处理后在厂区内存放。该厂已于2018年6月搬离，原厂区内留有两个尾渣存放点。（二）该厂区被收储后，市相关部门积极协商原权属人对尾渣进行搬迁。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4日、25日、27日，市相关部门现场核查，（一）该地块从收储至今一直设有截洪沟、围堰等防护措施，现场防护围蔽、防洪截洪设施完好，坝体稳固且有一定高差，周边山区山水被有效截流外引，未发现雨天废渣外流情况。（二）该地块从收储至今一直安排人员现场看管，定时巡查，并已安装视频监控，实时掌握现场情况。	部分属实	加快推进尾渣处置工作。	一、处理情况：收储单位会同原权属人已对地块周围坝体再次加高加固，减少安全隐患问题。 二、下一步工作：市相关部门将会同原权属人加强日常巡查，同时加快推进尾渣处置工作，并建立全过程管控机制。	未办结	无

60	D3GD202605230058	广州市番禺区石楼镇庄士映蝶蓝湾小区二期附近的广东建远建筑有限公司生产期间有噪音。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群众反映的广东建远建筑装配工业有限公司位于番禺区石楼镇浮莲路，西距庄士映蝶蓝湾小区二期约1000米。该公司主要从事砼制件生产，已办理相关环保手续，生产时设备振动产生噪声。2026年3月，市生态环境局番禺分局对该公司进行夜间噪声监测，结果超标，随后对该公司开展立案调查并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目前，该公司正开展降噪整改工作，案件仍在办理中。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4日，番禺区人民政府组织相关部门开展现场核查，该公司周末停工，未产生生产噪声。5月25日再次到现场核查，该公司已恢复生产，生产过程中产生噪声。经走访周边群众，部分表示偶尔能听到企业的生产噪声，但对生活影响较小。	基本属实	督促企业降低噪声影响，确保噪声稳定达标排放。	下一步，市生态环境局番禺分局将持续跟进立案工作，并督促企业按期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番禺区石楼镇人民政府将持续加强对该企业日常巡查，防止问题反弹。同时，做好群众沟通解释工作，主动了解群众诉求，及时反馈处理结果，争取群众理解。	未办结	无
63	X3GD202605230138	广州市越秀区恒福路244号金丽楼对面公园侧门的垃圾桶，清运过程中产生扬尘。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群众反映的垃圾桶点实为华侨乐园小区的生活垃圾临时投放点，位于越秀区正平北街与永泰路交界处，由广东创力商业物业经营有限公司负责管养，由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于8:30、14:30使用小型压缩车进行清运，日清约为37桶，单次耗时10-15分钟。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4日，越秀区登峰街道办事处会同相关部门现场核查，该投放点清运过程中不产生扬尘，但存在地面脏污、垃圾落地情况。	基本属实	垃圾收运作业操作规范，杜绝垃圾散落、扬尘问题。	一、处理情况：2026年5月24日，越秀区登峰街道办事处现场督促登峰街环卫站调整转运方式，将原小型压缩车改为板车密闭转运至云泉路163号资源收集中心进行中转处理。督促立行立改，当日已完成场地清洗，并对物业清运人员规范操作培训，杜绝地面脏污、垃圾散落。 二、下一步工作：（一）越秀区登峰街道办事处将通过视频与实地巡查加强管理，督促物业公司强化日常保洁。（二）越秀区登峰街道办事处会同物业公司加快推进附近华侨乐园生活垃圾投放点厢房式改造工作，改造完成后，该桶点将调整至新的厢房式投放点。	未办结	无
68	X3GD202605230136	广州市花都区赤坭镇珊瑚村三社办坑岗，景泓沙场景成陶瓷原料厂及其西侧北侧的砂石堆场、处理厂，堆砂洗砂，有扬尘、污水。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一）群众反映的“景泓沙场”位于花都区赤坭镇珊瑚村第三经济社办坑岗，现为广州大盛环保材料有限公司经营，从事建筑材料制造，群众反映的“砂石堆场、处理厂”为其原料堆场。（二）群众反映的“景成陶瓷原料厂”为广州市景成陶瓷原料有限公司，从事陶瓷贸易，无生产行为。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4日、25日，花都区人民政府会同相关部门现场核查，现场未见洗砂作业及废水外排痕迹，场内仅用于原料堆放，砂石堆场覆盖措施不完全，存在扬尘问题。	部分属实	督促企业按严格要求严格落实扬尘控制措施。	一、处理情况：（一）2026年5月25日，针对广州大盛环保材料有限公司砂石堆场未采取有效覆盖措施防止扬尘污染的环境违法行为，市生态环境局花都分局发出《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责令其限期整改。（二）2026年5月26日，市生态环境局花都分局进行复查，广州大盛环保材料有限公司已对砂石堆场采取全覆盖措施。 二、下一步工作：花都区赤坭镇人民政府将会同相关部门定期复查扬尘防治措施落实情况，避免造成环境污染。	阶段性办结	无
71	D3GD202605230064	广州天河区华景新城小区华景路店有油烟、异味、噪音。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群众反映的餐饮店于2021年11月开业，主营烧烤，已办理相关证照，经营过程中有油烟、异味产生，已配套油烟、异味处理设施。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4日，天河区棠下街道办事处会同相关部门现场核查，该餐饮店正常经营，油烟、异味处理设施运行正常。噪声源主要为食客就餐交谈声与抽风设备、空调外机运行噪声。2026年5月25日，天河区棠下街道办事处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开展油烟、噪声监测，结果待出。	基本属实	规范管理达标排放，尽可能减少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一、处理情况：2026年5月24日，天河区棠下街道办事处要求该餐饮店增加活性炭更换和净化设施清洗频次，确保高效运行，并落实管理责任，引导食客文明用餐降噪。 二、下一步工作：天河区棠下街道办事处将会同相关部门加强日常巡查，督促该餐饮店定期维护治理设施，确保稳定运行；同时根据监测结果依法处理。	未办结	无
73	X3GD202605230216	1.广州市南沙区南沙大岗垃圾焚烧厂废气外排。2.原南沙街水牛头垃圾填埋场有渗滤液外流，有异味。3.珠江街非法填埋工业固废。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一）群众反映的大岗垃圾焚烧厂实为广州环投南沙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主营垃圾焚烧发电。一、二期项目分别于2017、2021年投产，已办理相关环保手续，生产过程中产生垃圾焚烧废气，已配套废气治理设施。（二）原南沙街道水牛头垃圾填埋场为历史堆放点，2012年已清理部分堆放垃圾并关停，2016年以来累计投入3400万元对剩余垃圾覆盖防渗治理设施，常态抽提渗滤液，就地处理至IV类水后排放。2026年2月已启动剩余存量垃圾开挖及焚烧处置项目的立项工作。（三）珠江街非法填埋工业固废问题初步判定投诉点位为南沙区珠江街五涌东外江滩涂，位于蕉门水道范围，属于历史堆填垃圾，面积约4000平方米、深约5.5米。2025年3月，经鉴定堆填垃圾为腐殖土夹废塑料等，不具有危险特性。目前已完成对现有垃圾清理项目立项等前期工作。 二、调查情况：（一）2026年5月24日，市生态环境局南沙分局对广州环投南沙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开展检查，其废气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厂界外无明显异味。2023年1月以来，市生态环境局南沙分局每季度对该公司开展废气监测，最近监测时间为2026年4月，结果均达标。2026年5月24日，南沙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对原南沙街水牛头垃圾填埋场开展现场核查。现场管理总体规范，渗滤液按计划有序抽提，处理设施运行平稳。渗滤液已配套安装在线监测设备，系统运行期间数据持续达标；2026年5月14日手工监测数据显示亦符合IV类水质标准。核查同时发现，西侧围墙外有杂物堆积产生异味。（三）2026年5月24日，南沙区珠江街道办事处对五涌东外江滩涂开展实地核查，该区域已封闭管控，视频监控运行正常，近期未发现新的堆填情况。	部分属实	加强环境监管、加快渗滤液处理和垃圾清理。	一、处理情况：2026年5月25日，南沙区港湾街道办事处对原南沙街水牛头垃圾填埋场西侧围墙外开展环境整治，杂物已清理完毕。 二、下一步工作：（一）市生态环境局南沙分局将继续督促广州环投南沙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废气稳定达标排放，最大限度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二）南沙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将会同相关部门督促原南沙街水牛头垃圾填埋场做好渗滤液抽提及处理工作并抓紧完成开挖焚烧存量垃圾项目技术方案编制，加快实施进度。（三）南沙区珠江街道办事处将推进五涌东外江滩涂完成垃圾清理项目设计、招投标等工作，尽快完成垃圾清理，力争在2027年3月底完成现场恢复，同时持续强化日常巡查工作。	阶段性办结	无
83	X3GD202605230123	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道杜鹃二街融创区楼下多家餐饮店产生油烟、噪音。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群众反映区域共有13家餐饮店，位于花都区花城街道叶榕街6号沿街商铺，均已办理相关证照。其中10家产生油烟，3家不产生油烟。10家产生油烟的餐饮店中，7家已配套设置油烟净化处理设施，3家未配套设置油烟净化处理设施。 二、调查情况：（一）2026年5月24日，花都区人民政府组织现场核查，13家餐饮店正常营业，已配套油烟净化处理设施的均正常运行。噪声主要来源为食客交谈及餐具碰撞产生的声音。（二）2026年5月24日至26日，市生态环境局花都分局分批次对涉及10家产生油烟的餐饮店开展油烟监测，结果达标。	基本属实	加强监管，督促餐饮店油烟达标排放，引导食客文明就餐。	一、处理情况：2026年5月24日至26日，（一）经花都区花城街道办事处会同相关部门督促，3家未配套设置油烟净化处理设施餐饮店已于2026年5月26日完成安装。（二）2026年5月26日，花都区花城街道办事处督促已配套设置油烟净化处理设施的10家餐饮店加强定期清洗、管养，确保油烟净化处理设施正常运行，油烟排放达标。（三）2026年5月24日，花都区花城街道办事处劝导食客文明就餐，防止大声喧哗，避免噪音扰民。 二、下一步工作：花都区花城街道办事处将加强日常监管巡查，确保辖区餐饮店油烟净化设施正常运行，及时回应民生诉求，切实化解餐饮店油烟、噪声扰民问题。	阶段性办结	无
88	X3GD202605230132	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逸泉国际酒店违法采伐林木。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广州市从化区逸泉国际酒店位于街口街道，不属于太平镇，该酒店现由广州市城市职业技术学院承租，正在建设广州市城市职业技术学院逸泉校区。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4日，从化区人民政府组织相关部门开展现场核查。经核查，广州城市职业技术学院因逸泉校区建设需求，于2026年3月向从化区林业园林局申请迁移项目范围内的19株树木，但未等到行政许可批准，该学校就擅自将树木进行了迁移，迁移点为逸泉国际酒店内。经清点，迁移树木共有19株，树种包括榕树、糖胶树和木棉。从化区林业园林局已于2026年4月对该违法行为立案调查，案件正按法定程序推进办理。	属实	严防绿化树木违规迁砍伐行为，规范学校绿化管理。	下一步，从化区林业园林局将加快案件查办，依法依规作出处理。并会同从化区街口街道办事处加强对该地块的日常巡查监管，指导该学校做好树木管理养护工作。	阶段性办结	无

89	D3GD202605230056	广州市荔湾区南枝围1号，广州白鹤洞综合加能站未批先建，有噪声，太阳能板产生光污染；在建运动场挂的灯产生光污染。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群众反映项目位于荔湾区白鹤洞街道南枝围1号地块，拟建设充电桩及高低压配套设施、光伏板、运动场馆等，目前已设置地面充电桩、光伏板及换电设施，于2026年2月26日在荔湾区科工信局办理电动汽车充电换电设施项目预登记，无需办理环评审批手续。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4日，荔湾区白鹤洞街道办事处会同有关部门现场核查：（一）该项目部分充电桩主机装有隔声罩，现场贴有禁止鸣笛提示；拟建运动场馆区域已围蔽，正在进行场地平整。2026年5月25日、26日，市生态环境局荔湾环境监测站对该项目昼夜边界噪声开展监测，结果待出。（二）场内现有光源主要为路灯及充电桩照明，朝向地面，无广告灯箱及强光作业；拟建运动场安装有太阳能警示灯，夜间照度在合理范围；太阳能光伏板呈水平安装状态，周边分布有树木、绿化带及低矮房屋建筑，形成了光线遮挡屏障。未发现夜间超时施工或使用强光照明的情况。（三）该项目未经绿化主管部门审批，擅自迁移树木1株、砍伐树木1株。	部分属实	加强日常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行为，做好群众解释沟通工作。	一、处理情况：2026年5月25日，荔湾区住房城乡建设园林局针对该项目未经绿化主管部门审批，擅自迁移树木、砍伐树木的违法行为，向项目业主单位开具《责令整改通知书》及《协助调查通知书》，启动行政执法程序。 二、下一步工作：（一）荔湾区住房城乡建设园林局将跟进落实该项目相关违法行为后续处置工作。（二）市生态环境局荔湾分局跟进噪声监测结果依法处理。（三）荔湾区白鹤洞街道办事处加强巡查，督促业主单位加强管理，降低噪声和光污染的影响。	未办结	无
92	X3GD202605230134	广州市黄埔区九龙街道，广州添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广州市黄埔区九龙水质净化三厂生产废水和处理尾水直排；凤凰河水体有时浑浊有异味。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一）广州添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已办理相关环保手续，配套建设污染防治设施，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排入九龙水质净化三厂，废水排出口已安装在线监控并联网。（二）九龙水质净化三厂主要负责处理知识城北部片区工业污水及生活污水，已办理相关环保手续，由广州科学城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管理，污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凤凰河，已安装废水在线监控并联网。（三）凤凰河属流溪河支流，2026年1-5月在线监测水质为Ⅱ类Ⅲ类，整体水质良好。 二、调查情况：（一）2026年5月24日，市生态环境局黄埔分局会同黄埔区九佛街道办事处对添利电子开展现场核查，企业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检查企业的排水管未发现环境违法行为，无废水偷排、直排痕迹，在线监测数据未见异常情况；对九龙三厂开展现场核查，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尾水排口水质感官清澈、无异味，无废水偷排情况，在线监测数据未见异常情况。黄埔环境监测站同步对两家企业废水开展采样监测，结果待出。（二）2026年5月24日，黄埔区九佛街道办事处巡查凤凰河辖区内全线流域，各支流汇入口水质状况良好，无污水汇入及异味问题。	部分属实	加强监管执法，争取群众理解支持。	下一步，（一）市生态环境局黄埔分局将继续跟进监测结果依法处理，督促指导企业落实排污要求，持续加强执法监管，督促企业持续规范污染治理设施运维管理，确保在线监控设备正常运行、废水达标排放。（二）黄埔区水务局持续做好凤凰河水污染防治工作。（三）黄埔区九佛街道办事处将强化常态化巡查监管，重点核查企业治污设施运行情况；加大凤凰河全域、支流汇入口、企业排口周边巡查频次，及时排查面源、内源等潜在污染因素，确保发现问题及时跟踪处理并上报。	未办结	无
99	X3GD202605230179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合兴路的绿由公司地块堆放黑泥状固体废物，有异味。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一）广州中滔绿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曾在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合兴路56号建成弃置废物的收集、处理、处置和再生综合利用项目。因该地块纳入政府征收范围等原因，项目于2022年1月全面拆除，已完成各类环保手续注销工作。（二）该公司已于2023年9月启动污染地块生态环境损害修复施工工作，委托广东华南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为上述码头地块生态环境损害修复施工单位。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2日、5月24日，市生态环境局南沙分局会同相关部门对该公司开展现场核查，（一）群众反馈的黑泥状固体废物实为该公司码头地块修复工程产生的渣土，目前该项目处于停工状态，现场已对开挖的渣土加盖密目防尘网进行覆盖。（二）现场未发现有明显气味，市生态环境局南沙分局已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对该地块周边开展臭气采样监测，结果达标。	部分属实	持续跟进地块修复工作，做好群众解释工作。	下一步，市生态环境局南沙分局将进一步要求绿由公司和施工单位做好日常管理工作，按照规定处理修复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停工期间持续加强对绿由公司修复地块日常巡查监管，复工后督促落实地块生态环境损害修复措施。	阶段性办结	无
104	X3GD202605230081	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两潭北路3号广州市东朗糖业有限公司手续不全，在禁燃区运行生物质锅炉。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广州市东朗糖业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冰糖、冰片糖生产，2001年10月24日取得环评批复，2001年11月14日完成验收，已持有排污许可证。配套建设有1台4T/h生物质成型燃料专用锅炉，持有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锅炉），锅炉废气经“布袋除尘+SCR脱硝”处理后高空排放，已安装在线自动监控系统并联网。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4日、25日，白云区江高镇人民政府会同相关部门现场核查，该公司正常生产，生物质专用锅炉已配备袋式除尘设施且正常运行，符合《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划定广州市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的通告》（穗府规〔2024〕2号）禁燃区管理要求。核查锅炉废气在线监控数据，相关污染物均达标，未发现环境违法问题。	部分属实	企业合法经营，落实污染防治措施。	下一步，白云区江高镇人民政府将会同市生态环境局白云分局加强对广州市东朗糖业有限公司的巡查监管，督促企业切实履行环保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阶段性办结	无
105	D3GD202605230050	广州市荔湾区华林街道德星路荔湾广场片区人行道周边，废品回收人员打铁时产生噪声。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群众反映地点位于荔湾广场东门、德星路沿线，靠近上下九步行街。该区域虽无固定废品回收场所，但商业密集，可回收杂物产出量较大，且紧邻居民住宅楼，日常有流动废品回收人员在此就地分拣、敲打废品，对周边居民造成噪声影响。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4日，荔湾区华林街道办事处会同有关部门现场核查，发现2名流动废品回收人员正在分拣、敲打废品。2026年5月25日至26日，荔湾区华林街道办事处持续对该区域开展巡查，未再发现分拣、敲打废品情形。	属实	加大巡查管控力度，及时劝阻制止分拣、敲打废品行为。	一、处理情况：荔湾区华林街道办事处现场制止2名废品回收人员分拣、敲打废品的行为，并进行批评教育；同时，要求荔湾广场物业管理公司加强日常巡查，及时制止相关行为，对制止无效的及时通报华林街道办事处处置；并对沿线商铺开展入户宣传，要求商铺规范处置可回收杂物，减少废品外流。 二、下一步工作：荔湾区华林街道办事处将加强值守和机动巡查，及时制止流动废品回收人员分拣、敲打废品行为，督促营造有序、安静的周边环境。	阶段性办结	无
110	D3GD202605230036	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夏花三路603号有异味。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一）群众反映家禽批发市场设有旱禽交易区、水禽交易区、杂禽交易区和代宰加工区，已办理相关证照。（二）该市场分别于2025年4月、10月委托开展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达标。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4日，白云区江高镇人民政府会同相关部门现场核查，发现场内部分区域卫生状况欠佳，存在垃圾未及时清理、积水、部分区域粪便清运不及时等问题，存在异味。2026年5月25日，白云区江高镇人民政府已组织开展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待出。	属实	落实除臭措施，消除异味影响。	一、处理情况：2026年5月24日，白云区江高镇人民政府督促该市场管理公司切实履行管理主体责任，督导场内经营户落实门前三包工作，加强场地清洗消毒、废弃物处置及防疫检疫相关工作。当日，市场管理公司已清理场内粪便垃圾，并开展全面消毒、除臭，现场环境得到改善，异味明显缓解。 二、下一步工作：白云区江高镇人民政府将继续跟进市场整治效果及监测结果，加大检查力度，压实市场管理公司管理主体责任，从源头减少臭气产生，切实解决异味扰民问题。	未办结	无

115	X3GD202605230094	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道兴业大道与胜石河交界附近，多家无证烧烤摊产生油烟。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群众反映地址位于番禺区钟村街兴业大道与胜石河交界附近路段，每日19:30至次日凌晨3:00有流动商贩违规占道摆卖。其中9档烧烤摊档无油烟净化设施，经营时油烟直排。2026年以来，番禺区相关职能部门加强常态化值守及巡查，现场教育、劝导、制止占道摆卖行为。现番禺区钟村街道办事处已完成辖区实地摸排调研，并形成初步的流动商贩疏导区规划建设调研方案。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4日晚，番禺区政府组织相关部门现场核查值守，暂未发现流动商贩占道经营及油烟直排等情况。	属实	引导兴业大道与胜石河交界的流动商贩合法规范经营。	一、处理情况：2026年5月25日，番禺区钟村街道办事处组织召开专项工作会议，明确涉油烟类经营商贩经营管理标准，严格落实油烟治理要求，教育引导流动商贩合法经营。 二、下一步工作：番禺区钟村街道办事处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是组织周边群众召开座谈会，通报问题整改及时限，耐心做好解释工作。二是继续推动流动商贩疏导区建设，实施分类分级管控，引导涉污染、扰民的流动商贩在合适位置规范经营。三是建立长效机制，从严治理该址占道经营、油烟直排行为，坚持守点与巡查相结合，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阶段性办结	无
117	X3GD202605230098	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莲湖公园的凉亭和观龙桥边有噪声。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一）群众反映点位于番禺区沙头街莲湖生态公园凉亭、观龙桥一带，噪声主要来源于群众在该区域开展唱歌活动时外放的音乐，主要集中在上午7时至10:30时和下午2时至5时。（二）该公园地处禺山大道旁，西侧紧邻大富村，北距大华府悦府小区约600米，上述噪声对邻近居民区造成一定的困扰。番禺区沙头街道办事处设置了噪声管控标识牌。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4日下午，番禺区人民政府组织相关部门现场核查，发现有群众正在开展露天唱歌活动，外放音乐音量较大。2026年5月25日上午7时至8时，番禺区沙头街道办事处前往现场复查，未发现群众露天唱歌活动。	属实	建立群众沟通机制，及时收集群众意见；加强巡查管理，减少噪声扰民。	一、处理情况：2026年5月24日，番禺区人民政府针对群众露天唱歌音量较大情况，工作人员立即劝导群众降低音量，并对群众宣传噪声有关规定要求，引导自觉控制音量、科学安排活动时段。番禺区沙头街道办事处在莲湖生态公园入口、凉亭、长廊等人员集中区域，新增宣传栏、宣传牌并张贴提醒标语。 二、下一步工作：番禺区沙头街道办事处将联合公安部门，在噪声高发时段对公园重点区域开展联合巡查，引导群众合理安排唱歌活动的时间、地点，规范音响设备的使用，控制音乐音量，加强公园噪声的日常监督管理。	未办结	无
120	X3GD202605230075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大西路77号餐馆产生油烟。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群众反映的地址位于番禺区市桥街大西路77号一层共有2家商铺，其中餐饮店A以经营预制品复热型快餐为主，餐饮店B主营面食。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4日，番禺区人民政府组织相关部门现场核查，餐饮店A正常营业，店内设微波炉2个、大汤锅2个，未发现产生油烟工序、无闻到油烟味道。餐饮店B正常营业，店内设有炒锅1个、汤锅2个，存在油烟工序，且无配套废气治理设施。	部分属实	加强巡查，落实油烟污染源头管控。	一、处理情况：2026年5月24日，番禺区人民政府相关部门现场向两家餐饮店开展餐饮油烟相关法规政策宣传，两店均承诺不再开展炒制作业，仅保留蒸煮加工，餐饮店B负责人现场撤走产生油烟的餐饮设备。 二、下一步工作：番禺区人民政府将做好以下几点，一是加大对上述两家餐饮店的巡查力度，严防油烟扰民问题反弹。同步对辖区内餐饮企业开展餐饮油烟相关政策宣传，督促落实污染防治主体责任。二是主动向周边居民反馈整改情况，做好沟通解释工作。同时畅通群众投诉举报渠道，自觉接受群众监督。三是对辖内餐饮店落实油烟污染源头管控，指导后续新增餐饮店铺做好选址和设备前置管理。	阶段性办结	无
122	X3GD202605230073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镇桥南街贵平街7号餐饮店有噪音。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群众反映的餐饮店每日下午18时至次日凌晨3时经营，已办理相关证照。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4日夜间，番禺区人民政府组织相关部门现场核查，初步确认噪声来源于食客交谈、喧哗等，对周边居民造成一定的影响。	属实	加强巡查监管，引导餐饮经营者依规经营，尽可能减少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一、处理情况：2026年5月24日夜间，番禺区桥南街街道办事处会同相关部门现场督促商户规范经营，严禁占道经营，提醒食客文明就餐，避免扰民。该商户同步将店外餐桌主动移入店内。 二、下一步工作：番禺区桥南街街道办事处会同相关部门将加强该餐饮店日常监管工作，并督促经营者落实经营管理责任，引导、约束食客夜间文明用餐。加大夜间巡查值守力度，确保问题不反弹。同时做好与市民的沟通解释工作，争取市民的理解与支持。	阶段性办结	无
131	X3GD202605230058	广州市黄埔区萝岗敏捷广场（黄埔区水西路197号）：1.商业街A1、A2、A5、A6栋商铺油烟直排；2.别墅区雨水、污水管混接。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一）萝岗敏捷广场A1、A2、A5和A6栋规划用途为商业楼，共30余家产生油烟废气餐饮单位，已办理相关证照，均已安装油烟净化设备；A2栋未设置烟道，油烟经净化设施预处理后通过餐饮店排风口排放；A1、A5和A6栋油烟经净化设施预处理后，接入烟道并引至楼顶排放。（二）萝岗敏捷广场别墅区内部管网存在雨污混接的情况，且未办理排水许可手续。黄埔区水务局已于2026年4月12日向物业方作出《责令改正通知书》，并于2026年5月8日立案查处。 二、调查情况：（一）2026年5月24日，黄埔区长岭街道办事处会同市生态环境局黄埔分局现场核查，餐饮店油烟净化器正常运行，但部分餐饮店油烟净化器清洗维护情况欠佳；烟道末端配套风机老化，排放口不具备监测条件；因楼顶总排口抽风不顺畅，油烟无法有效抽吸至楼顶集中排放，导致油烟异味扰民。（二）2026年5月24日，黄埔区水务局现场复核，别墅区雨污混接问题因工程施工等原因仍在整改中。现敏捷集团正加紧制定雨污分流整改方案。	部分属实	督促物业管理单位整改油烟直排、雨污混接等问题，规范排烟排污行为，切实改善市民居住环境。	一、处理情况：2026年5月24日，市生态环境局黄埔分局要求敏捷广场物业立即开展A1、A5和A6栋油烟净化设施、配套引风机维修或更换工作，物业现已订制生产高效油烟净化设施及配套引风设备，预计6月初完成安装运行。 二、下一步工作：（一）黄埔区长岭街道办事处将会同有关部门持续跟进整改进度，加强巡查监管，核查油烟净化设施运行及维护，并开展油烟监测验证整改成效；督促物业加快整改雨污混接问题，按规范办理排水许可手续。（二）黄埔区水务局依法依规继续开展案件办理工作。	未办结	无
138	X3GD202605230096	广州市海珠区凤阳街道凤岗脚23号大院周边布匹批发市场、储运仓库及货运公司车辆鸣笛、货物装卸产生噪声。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群众反映的海珠区凤阳街道23号大院一二层为凤岗脚商业城，共有24间布匹仓库；正南面为样样红市场，南侧为恒森纺织城市场。周边临近中大布匹市场，已形成服装产业链，布匹批发市场、仓库较多，货运车辆往来频繁。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4日下午和25日上午，海珠区凤阳街道办事处会同相关部门开展核查，该区域噪声主要来源于偶发性的货运车辆进出鸣笛及货物装卸作业。	属实	改善交通秩序，解决噪声扰民问题。	一、处理情况：（一）海珠区凤阳街道办事处督促村社方及物管方完善内街巷道道路标线及禁鸣标识设置，调整作业时间，合理限制货车通行时段，加强涉事路段交通劝导，降低噪声影响。（二）市交警支队海珠大队加大外围道路违停查处力度，严控中重型以上货车在禁行时段上路；市公安局海珠分局加强内街巷违停执法，畅通内部交通微循环。 二、下一步工作：海珠区凤阳街道办事处会同相关部门跟进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做好周边群众沟通解释工作。	未办结	无

145	X3GD202605230099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91号佳兆业广场F1-116118A有噪音。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一）群众反映的酒吧2023年11月起营业，主营轻食、乐队演出、酒水制售，演出时间为每日22:00至次日2:00，已办理相关证照。（二）2026年3月，群众反映该店铺噪声扰民，市生态环境局天河分局已督促该店铺于2026年3月至4月完成入口隔音改造、天花吊顶隔音覆盖及通风管道消音等降噪工程，并于2026年5月17日对其噪声开展监测，结果达标。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4日晚，市生态环境局天河分局会同相关部门现场核查，噪声主要源于客人进出时开门引起噪声外溢及酒吧门口露天区域客人聚集喧哗。市生态环境局天河分局已现场开展噪声监测，结果待出。	属实	企业噪声达标排放，尽可能减少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一、处理情况：2026年5月24日，市生态环境局天河分局要求该店铺做以下整改：一是在门口加装隔声帘，避免大门开启时噪声外溢；二是安排专人在营业期间引导露天区域顾客轻声交谈，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2026年5月25日复查已落实上述整改措施。 二、下一步工作：市生态环境局天河分局会同相关部门将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加密巡查频次，重点强化夜间时段管控，督促该店铺严格落实降噪措施，加强宣传劝导，减少顾客喧哗；二是根据监测结果依法处理。	未办结	无
151	X3GD202605230035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139号邮通小区10、29、34、35、37、38栋等住宅楼多家餐饮店产生油烟、噪声、垃圾；38栋违规安装排烟管道；某商铺的排污管直排小区主干道路；架空层的桶装水店晚间卸货有噪声。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一）群众反映的邮通小区位于中山大道西139号，其中10、29、34、35栋均为餐饮店铺；37栋一楼共7间店铺，其中咖啡店和三文鱼外卖店均不产生油烟，其余5间店铺主要用途为办公；38栋为商业中心，为配套公建，业主为邮通公司，共有5层，一层有15间店铺，二至五层主要为办公、羽毛球场用途。（二）群众反映的8家餐饮店铺均位于38栋一楼，均已办理相关证照；除1家餐饮店从事无油烟的餐饮项目外，其他7家餐饮店铺经营过程中均产生油烟，已配套安装油烟净化处理设施。（三）群众反映的37栋一层某排水商铺，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经配套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四）群众反映的38栋违规安装排烟管道实为1家餐饮店搭建的排烟管道。（五）架空层的2家桶装水店分别位于35栋一楼和38栋一楼。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4日，天河区棠下街道办事处会同相关部门现场核查，（一）邮通小区餐饮店均正常经营，7家产生油烟的餐饮店铺油烟净化处理设施运行正常；未发现食客喧哗、设备运行异常等噪声问题；3家餐饮店门前保洁不到位，堆放有泡沫箱等杂物。（二）1家餐饮店铺在38栋搭建排烟管道，该行为已征得业主方同意，不存在占用业主共有部位、擅自使用产权的问题。（三）某排水商铺排水管实为空调冷凝水管，排出的为无污染冷凝水。（四）2家桶装水店正常经营，其卸货时间为每日9:00-12:00。	基本属实	落实整改措施，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尽可能减少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一、处理情况：2026年5月24日，天河区棠下街道办事处会同相关部门现场要求小区物业公司落实主体责任，并对相关餐饮店铺开展环保普法教育，一是要求上述3家餐饮店立即清理门前堆放的杂物垃圾，并要求小区物业公司强化日常保洁巡查。当日已清理完毕；二是要求某排水商铺改造管道，将冷凝水引入地下管道排入下水道。当日已完成整改；三是对涉事桶装水店负责人进行沟通提醒，要求在日间作业时轻拿轻放，严禁晚间卸货扰民。2026年5月24日、25日开展夜间巡查，未发现晚间卸货情况。 二、下一步工作：天河区棠下街道办事处将做好以下工作，一是督促邮通公司加强排烟管道管理维护，尽可能减少扰民问题；二是压实小区物业公司日常巡查管理责任，建立常态化监管机制，持续巩固整改成效；三是畅通居民诉求沟通渠道，主动向居民反馈整改进展，营造良好商居关系。	未办结	无
155	X3GD202605230023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南一路的酒吧产生噪音。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群众反映的酒吧已办理相关证照，营业时间为18:00至次日2:00。该酒吧设有2台小型音箱，已设置隔音门窗，日常密闭经营。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4日，天河区天河南街道办事处会同相关部门现场核查，噪声主要来源一是经营期间店铺门口偶有顾客聚集逗留大声交谈；二是室内音箱、空调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声响。市生态环境局天河分局已开展噪声监测，结果待出。	基本属实	企业噪声达标排放，尽量减少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一、处理情况：2026年5月24日，天河区天河南街道办事处要求该店铺负责人将原靠近门口及天花板的音响迁移至室内远离门窗位置，严格控制日常播放音量，经营全程密闭门窗，并劝导顾客轻声交谈，减轻对周边居民的影响。该店铺已落实音响迁移、功率调低等降噪措施。 二、下一步工作：（一）天河区天河南街道办事处将会同相关部门加密巡查频次，重点强化夜间时段管控，督促该店铺严格落实降噪措施，加强宣传劝导，减少顾客喧哗。（二）市生态环境局天河分局将根据监测结果，依法处理。	未办结	无
177	D3GD202605230007	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凤仪五巷11栋1楼夜间有噪声。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群众反映的位置室内面积约35平方米，租户于2025年6月租赁自用。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4日，从化区人民政府组织相关部门到现场核查。该屋内摆放茶台（1张）、麻将桌（1张）等家具，未发现收款码、收银台等经营设备。经向租客了解，该地点主要用于个人会客品茶、闲聊、娱乐，从未对外经营，也未收取任何费用。经走访了解，夜间噪声主要由于租户组织聚会娱乐时产生。	部分属实	高效处置民生诉求，共建宜居和谐环境。	一、处理情况：从化区街口街道办事处会同从化区公安分局对租户进行普法教育，要求其注意文明娱乐，共建和谐邻里氛围。 二、下一步工作：从化区街口街道办事处将加强街口辖区夜间巡查监管，并做好群众沟通引导与普法宣传，打造文明宜居社区。	已办结	无
180	D3GD202605230003	广州市从化区江浦街道欣荣大厦附近的海望步行街有噪声。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从化区江浦街道欣荣大厦附近的海望商业步行街，总长500米，由3家物业公司管理，入驻商户132家，主营餐饮业与零售，进行商业经营活动时会产生噪声。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4日，从化区人民政府组织相关单位到现场核查，确认噪声主要来源为部分商户在店档门口使用喇叭外放音乐、排队叫号以商业宣传。	属实	引导商户规范经营，营造文明商业氛围。	一、处理情况：（一）从化区江浦街道办事处已于2026年5月24日制定《欣荣大厦及周边路段噪声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及时开展联合整治行动，引导商户规范经营，严格控制喇叭使用的音量以及时间段。（二）海望步行街3家物业公司已组建步行街专职巡查队，逐户督促商户立行立改，并派发《商业经营噪声污染防治普法告知书》，提高商户文明经营意识。 二、下一步工作：从化区江浦街道办事处将持续加大欣荣大厦及周边路段的巡查整治力度，引导商户规范经营，打造宜居宜商环境。	阶段性办结	无
181	D3GD202605230001	广州市天河区棠下街道荷光路星辉韵艺一楼2家餐饮店排烟管道有噪声。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群众反映的两家餐饮店均已办理相关证照，经营过程中有油烟产生，均已配套油烟净化设施，油烟经处理后高空排放。餐饮店A已对抽风机加装防护隔音网，对排烟管道加装隔音棉。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4日，天河区棠下街道办事处会同相关部门现场核查，两家餐饮店均正常经营，油烟净化设施运行正常。噪声主要来源于餐饮店B空调外机以及抽风机。2026年5月25日，天河区棠下街道办事处已委托有资质的监测机构对2家餐饮店开展噪声监测，结果待出。	基本属实	企业噪声达标排放，尽可能减少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一、处理情况：2026年5月24日，天河区棠下街道办事处会同相关部门要求，（一）餐饮店B为空调外机加装隔声隔热百叶围挡，将厨房卷闸门更换为具备良好隔声效果的防火隔声门，减少厨房内抽风机运行噪声对周边的影响。强大厨当天已加装隔声围挡。（二）餐饮店A加强设备维护保养，严格落实降噪措施。 二、下一步工作：天河区棠下街道办事处将会同相关部门要求两家餐饮店落实隔声降噪措施，督促强大厨更换防火隔声门；根据噪声监测结果依法处理。	未办结	无
此前转办我市部分群众举报件办理情况：										
	D3GD202605100052	广州市番禺区沙湾街道一家拟建设印刷工厂，对关于年产300公斤VOC企业不予受理的规定认为不合理。	广州市	涉及规划政策方面问题	一、基本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第五条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条等规定，环评文件不予受理情形为：无需编制环评；不在审批权限内；编制单位或人员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或者“黑名单”。VOCs排放量大于300公斤/年的项目，不属于环评文件不予受理的情形。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11至12日，番禺区人民政府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前往沙湾街实地走访排查相关印刷类企业，并梳理全区印刷类项目环评办理情况。经梳理核查，番禺区沙湾街辖内自2026年1月1日起未有新开办涉VOCs排放的印刷项目，市生态环境局番禺分局自2025年1月1日起，共收到印刷项目环评3宗，均已受理并通过审批，未发现存在以VOCs排放量大于300公斤/年为由对环评文件不予受理的情形。	部分属实	畅通政企沟通渠道，做好政策法规宣传，帮扶企业依法依规开展环评申报工作。	下一步，市生态环境局番禺分局会同番禺区沙湾街道办事处做好畅通政企沟通对接渠道，持续加强环保政策宣传，主动普及环评文件审批标准流程，帮助企业依法依规开展环评申报工作。	已办结	无

X3GD202605120053	广州市南沙区中船中路与十一项一路交叉口正北方向约86米处的广州西江鸿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露天堆存或填埋黑色污泥，无防渗设施。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一、基本情况：广州西江鸿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智联大道 5号，主要产品为环保砂，一期项目于2024年6月投入加工生产，已完成项目环保验收，扩建工程于2025年8月取得环评批复，2026年3月底建成投产。群众反映的7个露天堆存场地为该公司厂外待开发地块，其中1-5号地块为产业园管理局权属地块，6-7号地块为大岗镇村权属地块，上述7个地块均为二类用地。</p> <p>二、调查情况：（一）2026年5月13日以来，市生态环境局南沙分局会同相关部门持续开展调查，经查，1-6地块因开发需要，均已进行土地平整工作，其中地块5为临时停车场，地块7为建筑废弃物消纳场，已办理消纳证。群众反映露天堆存的污泥主要为1-6地块平整土地所需的土方，但在地块1、3、6部分区域发现少量建筑渣土混入土方的问题。</p> <p>（二）市生态环境局南沙分局对西江公司调查发现，西江公司将环保砂出售给第三方公司进行资源化利用，第三方公司将购置的环保砂在4、5、7号地块进行利用，主要用于道路及停车场垫层。经对西江公司的环保砂进行重金属快筛检测，检测结果显示重金属数值均低于《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二类用地的筛选值和管制值；同时对7个地块开展土壤监测，监测结果待出。</p>	部分属实	查清案件事实，依法处理。	<p>一、处理情况：（一）南沙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开展固体废物专项排查整治的通知，在全区范围内深入开展固体废物专项排查整治，举一反三，严厉打击固体废物违法倾倒等行为。（二）南沙区产业园管理局、大岗镇人民政府对相关地块的建筑渣土开展全面清理整治，南沙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对相关地块开展巡查。</p> <p>二、下一步工作：（一）市生态环境局南沙分局将跟进土壤监测结果，依法依规进行处理。（二）南沙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将加密工地巡查，实施排查问题限期整改闭环管理，依法依规查处倾倒建筑渣土等违法行为。（三）南沙区相关部门按照关于开展固体废物专项排查整治的通知要求，全面开展固体废物专项排查整治工作。</p>	未办结	无
D3GD202605120062	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兴翔路龙湖天著小区西门的市政垃圾中转站有异味，小区西门对面存在露天焚烧秸秆现象。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一、基本情况：（一）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兴翔路龙湖天著小区西门的市政垃圾中转站位于白云区云米二街2号01房，是小区的公共配套环卫设施，由小区物业进行管养。（二）小区西门对面区域涉及周边居民与种植散户，农田面积约460亩，该区域为蔬菜种植区，以种植叶菜类蔬菜为主，无秸秆类作物种植，无秸秆产生。</p> <p>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13日，白云区人和镇人民政府开展现场检查：核查发现，垃圾中转房保洁管理不到位，未能保持室内外清洁卫生，未及时清除积水和落地垃圾，有异味产生；西门对面现场未发现焚烧秸秆情况，有零星露天焚烧杂草痕迹。</p>	部分属实	消除异味扰民，严控违规焚烧	<p>一、处理情况：（一）白云区人和镇人民政府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督促小区物业立行立改，压实主体责任保洁管养，做到垃圾及时清运转运。2026年5月13日下午，小区物业已完成中转站全面清理工作，并安排专人对现场全面消毒消杀，消除异味。（二）白云区人和镇人民政府逐户走访周边种植散户及群众，开展禁烧政策集中宣传教育。</p> <p>二、下一步工作：白云区人和镇人民政府将建立常态化巡查机制，持续巩固治理成果，全面加强对辖区内田间禁烧工作的监管力度，切实保障居民良好的生活环境与空气质量。</p>	阶段性办结	无
X3GD202605120016	广州市增城区小楼镇九益村煜鑫五金加工厂，污水直排，危废处置不合规。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一、基本情况：群众反映的工厂为广州市煜鑫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二厂），位于小楼镇江场村横江街龙虎山，从事汽车配件生产，相关环保手续齐全。</p> <p>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13-14日，增城区小楼镇人民政府会同市生态环境局增城分局、增城区水务局对该企业现场核查，该企业工业废水回收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处理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危险废物按要求交由第三方具备危废经营资质单位处置，暂未发现存在污水直排问题、危险废物违规处置问题，但存在个别危险废物未张贴标识、导流槽存在少量润滑油未及时清理等危险废物管理不规范情形，现场对企业生活污水排放口采样监测，结果待出。</p>	部分属实	加强巡查监管，督促企业规范管理。	<p>一、处理情况：2026年5月14日，市生态环境局增城分局现场作出《责令整改通知书》，责令企业规范张贴危废标识，定期清理贮存间导流槽，规范管理危险废物。</p> <p>二、下一步工作：增城区小楼镇人民政府将会同市生态环境局增城分局持续跟进监测结果，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同时，强化常态化监管，督促企业严格落实环保主体责任，落实危废规范化管理，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稳定运行。</p>	未办结	无
D3GD202605130072	广州市增城区石滩镇沙庄上塘村上唯东一路七号之一广盛公司，擅自收集废机油、汽油、有机溶剂、易燃易爆品等。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一、基本情况：（一）群众反映的企业为广州市广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增城区石滩镇沙庄上塘村上唯东一路七号之一，2023年投产，从事脱模剂生产，主要原辅材料包括基础油、工业白油和自来水，已办理相关环保手续，但不具备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资质。（二）前期，市生态环境局增城分局根据相关线索，已对广州市广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涉嫌非法收集废矿物油、废稀释剂等危险废物的违法行为，开展调查取证工作，目前案件正在办理中。</p> <p>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14日，增城区石滩镇人民政府会同相关部门开展核查，检查时企业未生产。现场核查存储的原辅材料和台账资料，暂未发现再次擅自收集危险废物的情况。</p>	部分属实	依法查处环境违法违规行	<p>下一步，市生态环境局增城分局将加快案件办理进度，依法依规查处广州市广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环境违法行为。增城区石滩镇人民政府将会同市生态环境局增城分局，加大对该企业的监管力度，防范出现环境违法行为，同时举一反三，严厉打击非法收集危险废物的违法行为。</p>	未办结	无
X3GD202605130007	广州市越秀区大新路海珠南路十字路口东侧的垃圾堆存转运站有异味。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一、基本情况：群众反映的是位于越秀区大新路海珠南路十字路口东侧的垃圾堆存转运站，2021年投用，2024-2026年实施喷淋除臭设施改造。该站用于暂存、转运周边生活垃圾及建筑垃圾，日转运4车次约40吨。南侧、西侧临市政道路，东北侧距居民楼约40米，东侧大门供转运车进出。2026年3月13日监测显示臭气浓度超标。</p> <p>二、调查情况：（一）2026年5月14日，越秀区人民街道办事处会同相关部门现场检查，喷淋除臭设施运作正常，但作业区域有少量脏污，且垃圾转运车进出后东侧大门未及时关闭，导致异味散出。（二）2026年5月17日，市生态环境局越秀分局开展臭气浓度监测，结果待出。</p>	属实	落实整改措施，降低垃圾转运站异味居民影响。	<p>一、处理情况：2026年5月14日，越秀区人民街道办事处督促转运站完成了地面清洗，落实闭门作业。2026年5月16日，该转运站加装1套喷淋除臭设备，增强除臭效果。</p> <p>二、下一步工作：越秀区人民街道办事处将会同有关部门跟进臭气监测结果，强化大新路垃圾堆存转运站规范化管理，督导其落实加装风帘机，进一步减少异味影响，同时抓实日常巡查管控与定期检测，发现问题立即整改。</p>	阶段性办结	无
X3GD202605130021	广州市白云区棠景街道白云中学棠景小区大门前垃圾收集站和压缩站产生臭味。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一、基本情况：群众反映的垃圾收集站和压缩站设有生活垃圾临时投放收集点，垃圾压缩站尚未投入使用，由白云区棠景街道办事处管理。</p> <p>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14日，白云区棠景街道办事处会同相关部门开展现场检查，该站点整体环境卫生整洁，外围无明显臭味，临时投放点房内有除臭设备，有轻微异味；已开展臭气监测，结果待出。</p>	部分属实	加强垃圾收集房管养，减少臭气扰民问题。	<p>一、处理情况：白云区棠景街道办事处督促物业管理公司加强收集房管养，安排专人定期全面保洁，对垃圾日产日清，按规定使用除臭设备，保持周边良好的环境卫生。</p> <p>二、下一步工作：白云区棠景街道办事处将跟进监测结果，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并建立常态化巡查机制，压实物业管理公司主体责任，进一步提高管养标准，保障周边居民良好生活环境。</p>	未办结	无
X3GD202605130018	广州市海珠区赤岗街道粤信广场小区的生活垃圾中转站凌晨清运产生噪声。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一、基本情况：群众反映的生活垃圾中转站位于广州市海珠区粤信广场物业服务区域内，由广州粤信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负责日常管养。</p> <p>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14日，海珠区住建局会同海珠区赤岗街道办事处现场核查。该小区垃圾清运安排为每晚22时，保洁人员将小区临时垃圾投放点的垃圾桶清运到小区垃圾中转站；每日凌晨3时，保洁人员将小区垃圾中转站的垃圾桶清运到猎德大桥底压缩站，垃圾清运过程产生噪声。</p>	属实	规范作业解决垃圾清运噪声问题。	<p>一、处理情况：（一）海珠区住建局要求粤信物业公司调整垃圾清运时段，每晚9时至次日6时期间不得进行清运作业。（二）海珠区赤岗街道办事处为粤信广场增配6个垃圾桶，提升垃圾收集和清运能力。</p> <p>二、下一步工作：海珠区住建局将加强粤信广场物业服务活动监督管理，跟进有关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切实保障业主合法权益。</p>	已办结	无
X3GD202605140136	广州市增城区仙村镇荔新九路22号厂房伟利纸品有限公司内的电镀五金厂、化工厂、洗碗厂，手续不全，废水偷排。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一、基本情况：（一）群众反映的伟利纸品有限公司实为增城市伟利纸品包装有限公司，位于广州市增城区荔新九路22号，主要从事纸箱印刷生产，已办理相关环保手续，厂区内仅伟利公司1家企业。（二）伟利公司东侧建有一个企业园区，位于广州市增城区荔新九路20号，该园区内有塑料行业企业3家，餐具清洁行业企业1家，上述企业已办理相关环保手续，五金行业企业1家，已取得环评批复，园区已配套建设污水管网，并接入市政污水管网。</p> <p>二、调查情况：（一）2026年5月15日，增城区仙村镇人民政府会同相关部门对伟利公司开展现场检查，检查时伟利公司正常生产，已建设危废间贮存洗机废水，并签订危废转移合同，交由第三方有资质公司处理，暂未发现存在偷排废水情况。（二）2026年5月15日，增城区仙村镇人民政府会同相关部门对企业园区开展现场检查，仅餐具清洁企业设有废水排放口，污水经三级隔油隔渣池以及污水一体机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其余企业均不涉及生产废水，暂未发现存在偷排废水情况。但发现1家塑料行业企业冷却循环水塔有少量冷却水溢出情形。五金行业企业无电镀工序，但存在“未验先投”的情形。市生态环境局增城分局已对相关企业废水开展监测，结果待出。（三）2026年5月15日，增城区水务局对企业园区进行现场快速检测，结果显示排放的生活污水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但存在雨污错混接问题。</p>	部分属实	督促企业完善手续，落实雨污分流整改，消除环境风险隐患。	<p>一、处理情况：（一）2026年5月15日，针对冷却循环水塔有少量冷却水溢出问题，市生态环境局增城分局作出《责令整改通知书》，责令企业合理调整冷却循环水量，防止冷却水溢出。2026年5月16日，企业已完成整改。（二）2026年5月16日，市生态环境局增城分局对“未验先投”问题开展调查取证。（三）2026年5月15日，增城区水务局向企业园区方作出《责令整改通知书》，要求企业限期完成对厂区内雨污错混接问题的排查整改，确保达标排放。</p> <p>二、下一步工作：（一）增城区仙村镇人民政府将会同市生态环境局增城分局督促五金企业完成问题整改。同时加大对该区域的巡查监管力度，发现问题依法处理。（二）市生态环境局增城分局依据监测结果以及调查情况，对相关单位依法依规进行处理。（三）增城区水务局将持续跟进企业园区雨污错混接问题整改情况，确保达标排放。</p>	未办结	无
D3GD202605140071	广州市白云区大源街道石湖村第十一经济社，2025年9月13日，有人在沙角尾农田用无人机喷洒除草剂（甲噻磺隆）106亩，污染农田导致无法耕种。	广州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p>一、基本情况。（一）群众反映的“沙角尾农田”位于白云区大源街道石湖村十一社广从路与石湖万屋路交叉口北侧地块，农田面积约106亩，为石湖村集体土地。（二）2025年9月，石湖经济联合社委托某花木场进行日常管护，在管护期间使用无人机喷洒除草剂进行除草作业。2025年11月，为监测地块农药残留，该花木场委托第三方公司对地块内及周边的水体和植物进行农药残留检测，农残33项检测全部达标。</p> <p>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15日，白云区大源街道办事处会同相关部门开展现场检查，该地块种植了番薯苗和菜心，农作物长势无明显异常。白云区农业农村局已对该地块土壤和水样取样检测，结果待出。</p>	部分属实	加强农田管护，依法打击使用农药的行为。	<p>一、处理情况：2026年5月15日，白云区农业农村局已对该花木场涉嫌不按照农药标签标注的使用范围使用农药开展调查。</p> <p>二、下一步工作：白云区人民政府将组织相关部门做好以下工作，一是依据检测与调查结果，依法依规推进案件办理；二是加强执法力度，依法打击违规使用农药的行为；三是加强宣传教育，引导农户合理合法合规使用农药。</p>	未办结	无

X3GD202605140011	广州市从化区流溪河林场黄竹朗工区六队，湖景大院民宿在流溪河水库（饮用水水源）边开展餐饮服务，污水流入流溪河水库。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湖景大院民宿位于从化区良口镇黄竹朗工区六队 50号、11号3房，于2019年办理住宿业服务经营许可证，对外经营客房10间，未开展餐饮制售经营行为。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15日，从化区人民政府组织相关部门到现场核查，该民宿不在饮用水源保护区，建有污水回淋灌溉设施，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流入收集池，通过水泵抽取到周边果园地回淋灌溉，暂未发现污水流入流溪河水库的情况。市生态环境局从化分局已于2026年5月16日对回淋灌溉水开展水质监测，监测结果达标。	部分属实	加强监管，确保流溪河水库水质安全。	下一步工作：从化区良口镇人民政府将加强对该民宿巡查监管，督促经营主体加强废水治理设施日常运行维护，确保周边水体环境安全。	阶段性办结	无
X3GD202605150014	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古望街古望山山林被毁坏。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一）群众反映的地块现用于广州孚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开发广州增城御溪谷三期BC标段项目。（二）2020年1月起，该项目已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书》《广东省林木采伐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等相关手续；2021年2月起，该项目主要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和主体建设施工；2021年5月，该企业未经批准，在砍伐手续范围外擅自开挖林地、建设护坡，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已于2021年9月予以行政处罚并责令恢复植被，市公安局增城分局立案；2021年12月，该项目经复绿验收合格，完成整改。 二、调查情况：（一）2026年5月16日，增城区中新镇人民政府会同相关部门开展现场核查，现场未发现涉林违法行为；项目处于停工状态，暂未发现违法建设情况。（二）2026年5月18日，增城区中新镇人民政府对御溪谷三期BC标段用地范围周边林地进行无人机巡查，未发现涉林违法行为。	部分属实	加强现场巡查，及时依法处理越界采伐、超树种采伐问题。	下一步，增城区中新镇人民政府将会同相关部门加强现场巡查，严格落实施工边界，严防越界采伐、超树种采伐等违规行为，对巡查发现的破坏森林资源问题及时依法处理。	已办结	无
D3GD202605150012	1、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庙背村第一生产队旁空地（上有高压线，作为停车场），废旧金属市场在地下埋白土；2、大岗镇庙背村第一生产队第三工业区通过暗管直排废水到江涌桥下。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一）群众反映的“废旧金属市场”实际是位于南沙区大岗镇江涌路41号的灵山废旧金属市场，主要经营废旧钢材、金属回收买卖等；“埋白土”的位置是该市场西南面的停车场，该市场和停车场土地性质均为工业用地。（二）群众反映的“第三工业区”实际为南沙区大岗镇灵山第二工业区，该工业区现有工业生产企业34家，均已按要求配套污水处理设施并接驳市政污水管道。 二、调查情况：（一）2026年5月17日，南沙区人民政府组织相关部门对停车场地块现场核查。经挖掘暂未发现该地块存在白土倾倒情况，仅发现废橡胶管、皮带、编织袋、防水布及木头等垃圾夹杂在泥土中。（二）2026年5月17日，南沙区人民政府组织对第二工业区管网进行排查。群众所述“暗管”位置实际为江涌桥下大岗镇庙背村第一生产队的排涝站。庙背村部分区域采取截流的方式将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在晴天或小雨天气，生活污水经截流设施进入市政污水管网；降雨量较大时，管网水位升高，部分生活污水从截流设施溢出，与雨水混合通过排涝站排入江涌涌。现场未发现工业废水直排。已对该排涝站的水体开展监测，监测结果待出。	部分属实	强化对固体废物废弃物处理处置的日常监管；尽可能减少污水通过排涝站排放。	一、处理情况：（一）针对回填停车场时未对垃圾进行清理问题，现场对市场负责人进行批评教育，并督促整改。2026年5月17日，南沙区人民政府组织完成对相关地块的开挖，完成挖掘的垃圾清理，并完成复土工作。（二）针对大岗镇灵山第二工业区相关问题，目前已对排涝站前端的合流储水池进行封堵，并将合流储水池沉积的水外运至污水处理厂处理，已现场提醒相关企业严格规范污水排放管控，严防工业废水直排行为发生。 二、下一步工作：南沙区人民政府将强化对灵山废旧金属市场的常态化监管力度，督促市场运营方依法合规处置各类生产经营活动中所产生的废弃物。进一步优化管控措施，减少污水通过排涝站排放。同时指导镇街谋划管网完善储备项目，加强排涝泵站管理，防止不达标的水体被排放到河涌，另外，将该片区纳入江涌社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并按计划推进实施。	阶段性办结	无
D3GD202605160064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1-57号米兰苑小区汽车修理厂和洗车厂产生噪音、废水、废机油。小区旁被四条市政路包围，有噪音。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广州大道南1-57号米兰苑小区首层存在1家洗车店和1家汽修店，门牌号均为广州大道南37号01号铺。米兰苑小区周边存在3条市政道路和1条内部路，市政道路分别是西侧的广州大道南、北侧的艺洲路和南侧的艺景路，内部路为东侧的友邻西街。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17日、5月18日，海珠区赤岗街道办事处会同相关部门现场核查，（一）洗车店仅经营洗车业务，无废机油产生，现场未见废机油存放；其洗车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市政污水管，已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机构采样进行监测，结果待出；市生态环境局海珠环境监测站已现场开展噪声监测，结果达标。（二）汽修店在该地址仅开展车辆检测业务，无汽修经营行为及其他高频噪声来源，未见涉水经营项目，无废机油产生，现场未见废机油存放；其在进行汽车检测业务时会使用电动液压举升机，电动液压举升机在开启时会相对相邻楼层产生短暂的影响。（三）米兰苑周边市政道路路面状况良好、无坑槽、沉陷、车辙等情况。	部分属实	两家店铺减少扰民情况，周边市政道路无异常噪声。	一、处理情况：海珠区赤岗街道办事处会同相关部门（一）督促汽修店不能超范围经营，若今后拟新增更换机油等汽修业务，必须提前向机动车维修经营主管部门进行机动车维修经营危废转移备案。（二）要求汽修店调整电动液压举升机设备，将举升机固定在店铺房顶的支撑部件调整为不与房顶接触的设计，减少对周围邻里的影响。 二、下一步工作：（一）海珠区赤岗街道办事处将继续督促汽修店优化调整电动液压举升机的固定形式，并加强对2家单位的巡查检查，同时继续做好群众工作。（二）市交通局、海珠区住建局将定期开展市政道路巡查养护和病害整治，切实减少车辆通行产生的交通噪声。	未办结	无
X3GD202605170106	广州市海珠区翠悦路79号汽车商舖无相关手续，无环保治污设施，洗车污水直排，废气直排，有异味，作业时有扬尘、噪音。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群众反映的商舖已办理营业执照，主营汽车维修业务。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18日，海珠区南洲街道办事处会同相关部门开展现场核查。（一）发现其登记名称及法人信息曾发生变更，但未办理机动车维修经营备案变更手续；（二）该店主营业务不含洗车，调阅监控发现其偶有在店外洗车行为，洗车废水直排，另外，维修作业期间偶有气味和噪声产生；（三）现场未发现废旧电瓶，废机油贮存于危险废物贮存间内，现场提供了与有资质回收企业签订的合同及相关转移联单。	部分属实	商舖落实整改措施，减少扰民。	一、处理情况：（一）2026年5月18日，海珠区交通运输局发出《限期整改通知书》，责令该单位于2026年6月17日前办理机动车维修经营备案变更手续；（二）2026年5月19日，海珠区南洲街道办事处发出《整改通知书》，责令其立即停止室外洗车及洗车废水直排行为，并要求其日常作业控制时间，做到轻拿轻放，避免噪声扰民。经复查，暂未发现其再出现违规洗车经营行为。 二、下一步工作：海珠区南洲街道办事处将会同相关部门督促该单位落实整改措施，并加强后续巡查监管，减少扰民情况。	未办结	无
X3GD202605170040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双桥（广州）有限公司，擅自生产烧碱和盐酸，废气废水直排。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双桥（广州）有限公司位于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太阳路1号，主要从事淀粉糖、液体蔗糖产品生产，于2023年9月建成并投入生产，已办理相关环保手续。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气、废水已按环评批复要求配套治理设施；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18日，市生态环境局南沙分局会同相关部门对该公司开展现场检查：（一）该公司生产产品没有烧碱和盐酸，主要在技术改造项目中产生低浓度的盐酸和烧碱。（二）该公司废气、废水已按要求配套治理设施，现场治理设施均正常运行，在线监测设备显示外排废气、废水均达标，未发现污染物直排行为。该公司主要生产危险废物、沾化学品废物、废灯管、含油废布、实验室废液、废油漆桶等危险废物，已与有资质的单位签订合同，能够提供危险废物转移联单，未发现非法处置危险废物的违法行为。（三）南沙区应急管理局核实该公司双极膜电渗析技改工艺产生的中间产品氢氧化钠溶液和盐酸溶液不属于危险化学品，该公司无需办理危险化学品生产、使用、经营许可证。（四）市生态环境局南沙分局委托有资质监测单位现场对该公司开展废气、废水监测，结果达标。	部分属实	加强对双桥公司日常监管，消除群众疑虑。	下一步，南沙区人民政府会同市生态环境局南沙分局持续加强对双桥公司日常监管。同时举一反三，强化污染治理管控，健全常态化动态监管机制；做好加强循环经济相关知识科普宣传，消除群众对企业技改项目工艺的误解。	已办结	无
X3GD202605170030	1.广州市海珠区江海大道两侧道路有噪音；2.海珠区江海大道江海新苑北边紫苑路，夜间流动摊贩产生油烟和噪音。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一）群众反映的江海大道段龙涛小学至龙潭立交段道路涉及江海大道、新光快速路。（二）江海大道江海新苑北边紫苑路沿街商铺多为餐饮店，易出现流动摊贩油烟及噪声扰民的情况。 二、调查情况：（一）2026年5月18日，海珠区住建局组织相关责任单位到涉事路段现场核查，道路交通顺畅，部分井盖存在下沉和异响问题，新光快速路路面局部存在破损。（二）2026年5月18日晚，海珠区江海街道办事处现场核查发现紫苑路存在流动摊贩，经营过程产生油烟及噪声扰民情况。	属实	加强巡查监管，防止问题反弹。	一、处理情况：（一）2026年5月18日、19日，相关责任单位修复路面破损约30平方米，完成井盖更换、抬升34处。（二）2026年5月18日至20日夜，海珠区江海街道办事处开展专项巡查整治，共动态驱离游商8家，现场整改占道经营6处。二、下一步工作：（一）海珠区住建局督促有关单位做好沥青路面等市政设施巡查养护，发现问题及时处置。（二）海珠区江海街道办事处强化周边区域巡查，防止问题反弹。	阶段性办结	无
X3GD202605180028	广州市荔湾区金花街道芦荻街62号垃圾站有异味。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群众反映的芦荻街76号对面生活垃圾收运站点，该站点设有全密闭厢房2间（用于存放环卫保洁工具和收纳厨余垃圾桶），该站点不存放、转运厨余垃圾。环卫工人每日在站点开展其他垃圾收集作业，日均处理其他垃圾约30桶，每日早上6:30归集到站、7:45集中清运一次，装运完成后开展站点清理保洁。 二、调查情况：（一）2026年5月19日，荔湾区金花街道办事处会同有关职能部门现场核查，该收运站点全密闭厢房密封状态良好，外围无明显异味，地面存在污迹，进入厢房内有轻微积存油污异味，垃圾桶桶身部分脏污。（二）2026年5月20、21日，荔湾区金花街道办事处于垃圾清运时段现场核查，作业时异味，喷洒除臭喷雾和消毒剂后，异味缓解。	属实	加强清扫消杀，保持站点洁净。	一、处理情况：2026年5月19日，荔湾区金花街道办事处完成该站点外围、厢房内部清洁、消杀、除臭工作，并配齐手持式除臭喷雾剂、消毒剂等物资。2026年5月21日，完成固定式除臭设备安装，为常态化除臭保洁工作提供保障。 二、下一步工作：荔湾区金花街道办事处将进一步加强对该站点管理，做好保洁、消毒、除臭等工作。	已办结	无

X3GD202605180010	广州市增城区荔城街百花水库群爱村下段溪流玩水平台有两处窝棚直排污水。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群众反映的地点位于增城区荔城街群爱村罗上社对面岭，两处窝棚为荔枝林内简易搭建物，不在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19-20日，增城区荔城街道办事处会同市生态环境局增城分局、增城区水务局开展现场核查，发现有两个伸缩遮雨棚、一个临时卫生间、一个塑料化粪池，未发现污水直排情况，当事人搭建窝棚未取得相关手续。	部分属实	督促限期完成整改	一、处理情况：（一）2026年5月20日，增城区荔城街道办事处会同增城区水务局现场对当事人进行法规解释和劝导教育，并作出《责令整改通知书》，责令当事人限期拆除搭建物。（二）2026年5月21日，增城区荔城街道办事处到现场督促整改，当事人已拆除临时卫生间和部分棚架。 二、下一步工作：增城区荔城街道办事处将紧盯后续整改落实，举一反三加大日常巡查管控力度，及时发现并依法依规查处违法行为。	未办结	无
X3GD202605190110	广州市黄埔区九佛街道时代印记小区周边：1. 添利电子工厂风机与冷却塔等设备有噪音、异味；2. 从埔高速、九龙大道有噪音；3. 从化区大台农饲料有限公司、江大和凤香精香料有限公司、黄埔区广州卡尔蔡司光学、白云区新生实业有限公司有异味。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一）九龙大道、从埔高速距时代印记小区分别约100米、140米，满足高速退让标准；广州交投集团已采取降噪沥青、声屏障、禁鸣限速、绿化带等降噪措施，尽可能减少交通噪声影响。（二）群众反映的5家企业均已办理环保相关手续，已配套建设污染治理设施。小区距黄埔区企业约150-500米，距从化区企业约5公里，距白云区企业约2公里。三区人民政府落实属地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以“一企一策”实施分类监管，引导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协商优化部分治理设施升级改造，尽可能减少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二、调查情况：（一）2026年5月20日、21日，广州市交通运输局及黄埔区九佛街道核查九龙大道道路路面出现零星破损，个别沙井盖存在松动情况。2026年5月21日，广州交投集团开展专项排查，从埔高速公路路面各项指标均达优良标准。（二）2026年5月20日，三区人民政府分别现场检查，5家企业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均未发现环境违法行为。添利电子制定风机、冷却塔噪声升级改造计划表，已按批次安装更换了3台低噪风机。（三）2026年5月14日，已对大台农、江大和凤开展废气监测，结果达标。2026年5月20日、21日，对新生实业、卡尔蔡司开展废气监测、添利电子开展废气、噪声监测，结果待出。	基本属实	督促完成整改措施，争取群众理解支持。	一、处理情况：（一）广州市交通运输局督促路面管养单位加强常态化巡查和管护，组织路面修复，确保道路完好平整。个别松动沙井盖已立行立改。（二）三区人民政府已协商相关企业进一步优化废气、噪声治理设备。添利电子按计划于2026年底前完成剩余5台低噪风机更换工作。 二、下一步工作：（一）黄埔区人民政府会同相关部门督促做好道路交通噪声综合治理工作；同时畅通群众沟通平台，持续强化居民与企业交流互动。（二）三区人民政府持续加强巡查监管，跟进废气、噪声监测结果，并依法处理。指导帮扶企业逐步优化升级治理设施，督促企业履行环保主体责任。	阶段性办结	无
X3GD202605190022	广州市花都区赤坭镇广州市第五资源热力电厂，设备机组大修期间（每年三月份）有异味，运输车辆洒漏渗滤液或污水，产生异味。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群众反映的广州市第五资源热力电厂位于广州市花都区赤坭镇鲤塘村，由广州环投集团下属广州环投花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建设运营，分一期、二期建设，分别于2019年3月、2022年12月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0日，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广州环投集团及花都区相关部门联合到现场核查。（一）电厂基本上每年一次大修，一般安排在一季度或四季度，工期约1-2周，每次均有制定检修方案且载明异味管控措施，包括关闭焚烧炉一次风机入口挡板和料斗挡板，关闭垃圾库卸料门，实现垃圾库与外界有效隔离，同步启用活性炭吸附装置等。（二）经对进厂垃圾运输车现场检查，发现一辆运输车存在挡板破损、外观不整洁问题。（三）现场排查发现厂区内道路个别区域存在积水。（四）电厂每季度均委托第三方开展一次无组织废气监测，各项指标均符合环评要求。5月20日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开展废气监测，结果达标。	部分属实	严格落实设备大修期间异味防控措施，做好垃圾运输全流程管控，深化厂区环境整治。	一、处理情况：（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广州环投集团督促电厂落实细化大修期间异味管控措施，编制专项检修异味管控操作指引，加密大修期间相关监测，提升异味管控措施效能。（二）花都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已要求不合格车辆停卡并限期整改，并布置加强垃圾运输全流程管理，为对接厢式垃圾运输车辆配备遮挡板，使用帆布包裹勾臂式垃圾运输车车尾门，要求生活垃圾运输车驶出转运站前，排空车厢压缩产生的污水，从源头减少跑冒滴漏风险。（三）电厂已于2026年5月20日完成个别积水区域的清理整改。 二、下一步工作：（一）广州环投集团督促电厂健全长效监管机制，强化日常监督与现场巡查，确保严格落实异味管控措施及厂区路面整洁干燥，消除扰民问题。（二）花都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将加强垃圾运输车辆管理，加大巡查频次，对车容车貌不佳或跑冒滴漏车辆依规采取停卡、限期整改等管控措施。	阶段性办结	无
D3GD202605200056	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线路板有限公司，在原厂址米龙村短岭坡经营期间外排重金属废水及工业固废，地块一直未修复。	广州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一）群众反映的原广州市太和电路板有限公司位于白云区太和镇兴太一路50号（土名：短岭坡），主要从事电路板生产，占地面积约1000平方米，1992年建厂，2022年因经营问题停产，2023年完成搬迁并注销排污许可证，2025年注销营业执照。该公司在生产期间有废水（含重金属）、废气、工业固废（危险废物）等污染物产生，其中废水已按照环评批复及排污许可要求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放，未接驳市政污水管网前排入外环境，接驳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龙归分公司；含酸废气经碱液喷淋吸收塔处理后排放，其他有机废气经静电吸附+UV光解+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排放；工业固废（危险废物）交由资质单位处理处置。（二）经查，该公司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均已申报后完成转移。 二、调查情况：（一）2026年5月21日，市生态环境局白云分局会同相关部门开展现场核查。原厂址已改为物流园区，入驻企业主要是快递物流及仓储行业，未发现该公司残留污染物。（二）经核，该公司不属于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所在地块非高关注度地块，土壤污染风险较低，用地用途未变更为住宅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规定应当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情形，且近期无开发利用计划，暂无需开展土壤调查和修复。	部分属实	加强监督管理，依法查处违法行为。	下一步工作：市生态环境局白云分局将会同相关部门持续做好该地块相关线索排查，一经发现涉环境违法行为将严厉查处，同时密切关注该地块后续规划及开发利用情况，督促并指导土地使用权人依法依规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等相关工作。	阶段性办结	无
D3GD202605200037	广州市黄埔区东时区小区的垃圾转运站有噪声、异味；东时区小区停车场有噪声。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小区设有一个生活垃圾转运站，由小区物业负责管理，运行时间为7时至22时，垃圾收运期间会冲洗场地及设施，闭站前会做好站点维护和保洁，夜间垃圾密闭存放。此前黄埔区黄埔街道已督促站点调整收运时段，减少噪声扰民问题。小区设有一个地下停车场，无地面停车场。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1日，黄埔区黄埔街道办事处会同相关部门现场检查，垃圾转运站整体环境整洁，无明显异味，卷帘门半开，部分垃圾桶无盖，清运期间垃圾压缩车作业过程会有噪声、异味产生；小区地下停车场无额外设备声响，入口无车辆播报声，入口排水沟篦子缝隙偏大，车辆碾压撞击易产生异响。	部分属实	优化清运时间，加大垃圾站清洁力度，降低噪声和异味产生。督促物业加强停车场管理。	一、处理情况：（一）2026年5月21日，黄埔区建设和交通局约谈物业负责人，发出《责令限期整改通知书》，责令物业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机动车停放过程中噪声扰民问题。（二）黄埔街道办事处会同区相关职能部门督促物业加大保洁力度，更换有盖垃圾桶；优化站点运行及垃圾收运时间，压缩清运作业时长；并于停车场排水沟盖板加装橡胶缓冲垫。物业已于2026年5月22日完成上述整改措施。 二、下一步工作：黄埔区黄埔街道办事处将会同相关部门加强监管巡查，督促小区物业加强垃圾转运站环境卫生保洁、清运作业噪声管理以及停车场噪声管控。	已办结	无
X3GD202605200040	广州市海珠区东晓路内环高架引桥有交通噪音。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一）广州内环路项目于1998年立项并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于2000年建成通车，自2023年起全天禁行中型以上货车。内环路东晓路段全长约450米，桥下为东晓路。引桥位于东晓路209号对出，长约200米，周边有东银广场与明珠花园南片区。（二）东银广场于2006年规划建设，距离内环路引桥约20米，小区对出的内环路桥梁段于2020年安装了隔音屏；明珠花园南片区于2013年重新盘活，2017年建成竣工，距离内环路引桥约20米，小区对出桥梁段同样于2020年安装了隔音屏。 二、核实情况。2026年5月21日接到交办件后，市交通运输局组织相关部门开展现场核查。（一）引桥两侧均安装了透光隔音屏，暂未发现隔音屏破损。（二）主要交通噪声来源包括：东晓路高架引桥上的通行车辆、引桥下东晓路的通行车辆、引桥旁的越秀地产桂悦东晓房项目进出的施工车辆。（三）巡查发现内环路东晓路高架有3处坑槽（均不在引桥段）。	部分属实	强化道路养护与常态化巡查，确保路面平整。	一、处理情况。（一）2026年5月21日晚，市交通运输局组织市道路事务中心完成处置3处坑槽修补。（二）2026年5月21日，市交通运输局委托检测单位开展路面检测，总体技术状况良好。（三）2026年5月22日上午，市交通运输局组织海珠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属地街道、市中心城区交通项目管理中心等有关单位召开现场协调会议。（四）海珠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督促越秀地产桂悦东晓房项目等周边在建工地加强渣土车等大型车辆管理，严格按照规定路线行驶，落实人员交底，严禁随意鸣笛。 二、下一步工作。（一）市交通运输局将持续做好道路养护与常态化巡查工作，快速排查处置路面坑槽、裂缝以及隔音屏破损等各类病害问题，确保路面平整，控制交通噪声。（二）海珠区相关部门将加强巡查，控制大型运输车辆噪声。	阶段性办结	无
D3GD202605200015	1、广州市白云区齐富路20-30号宿舍大院门口的垃圾站，存在异味、污水、噪声；2、薰岗站B口外浪险大厦一楼的酒吧有噪声。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一）群众反映的垃圾站位于广州市白云区齐富路20-30号宿舍大院围墙侧，建成于2019年11月，距离居民楼约20米，清洗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二）群众反映的酒吧为CTplus酒吧，位于广州市白云区云城街道齐富路34号，营业时间21:00至2:00。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1日，白云区云城街道办事处会同相关部门开展现场核查。（一）垃圾站周边路面坑洼，排水不畅，降雨后积水，垃圾站棚顶破损，有轻微异味；经了解，保洁人员通常在早上6:00左右使用高压水枪清洗作业，产生噪声。（二）CTplus酒吧内部墙壁已安装隔音棉，门口位置设有隔音帘及两层隔音门等隔声降噪措施。经核实，酒吧有举办活动，音响设备声音较大。2026年5月25日，市生态环境局白云分局对酒吧开展噪声监测，结果待出。	部分属实	垃圾站异味、污水、噪声问题消除；酒吧噪声达标排放。	一、处理情况：（一）2026年5月21日，白云区云城街道办事处将每日垃圾收运时间从早上6:00调整为7:00-7:30，增设2对240L果皮投放箱，安排工作人员驻点值守，优化常态化冲洗保洁作业；2026年5月22日，白云区云城街道办事处现场勘察制定维修方案，将对坑洼路面及垃圾站棚顶进行修补，翻新破损设施、整体硬化周边路面，完善排水功能。（二）同日，白云区云城街道办事处约谈酒吧负责人，督促其规范经营，加强音量管控，定期自查维护隔音设备，避免噪声扰民。 二、下一步工作：（一）白云区云城街道办事处将继续跟进该垃圾站周边路面及棚顶的修复情况，加强日常巡查及垃圾清理工作。（二）市生态环境局白云分局将跟进噪声监测结果，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并引导酒吧规范经营，做好噪声管控。	未办结	无

X3GD202605200047	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大坳村，三角底山林被毁；梯横田水库生态管控红线内修建多处建筑物、构筑物。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一）大坳村三角底地块属非林地，符合广东省设施农业用地备案要求，已于2023年7月18日完成用地备案手续。该地块建有两处单层钢结构棚架，主要用于农户荔枝、龙眼等果品收购转运。（二）梯横田水库为小二（二）型水库，地块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1日，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联合相关部门到大坳村三角底、梯横田水库现场核查，（一）大坳村三角底地块，未发现损毁山林及林业违法行为。（二）梯横田水库周边共有7顶非固定式临时帐篷，总占地面积约105平方米，未办理相关审批手续。其中5顶占用林地，面积约75平方米；2顶坐落于水库管理红线范围内，面积约30平方米。	部分属实	依法依规对梯横田水库管控红线内的帐篷进行处理，维护良好的生态环境。	一、处理情况：（一）对梯横田水库内5顶临时帐篷违法占用林地行为，从化区林业和园林局已依法立案查处。（二）对梯横田水库内2顶临时帐篷违法占用水库管理红线的行为，权属单位已于2026年5月24日自行拆除，并恢复土地原状。 二、下一步工作：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将联合相关部门压实企业整改主体责任，依法查处林地违法行为。强化属地巡查管控，切实守护库区生态环境。	阶段性办结	无
X3GD202605210129	广州市黄埔区南岗街道康南社区垃圾中转产生异味、污水、噪声。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黄埔区南岗街道康南社区未设置垃圾转运站，仅于兆兆业城市广场设有1个小区配套建设的生活垃圾收集站，距居民楼约30米，由物业负责运营管理，运行时间为7时至22时，每日早午定时开展垃圾收运、场地清洁、巡回保洁，无垃圾桶清洗作业。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2日，黄埔区南岗街道办事处会同有关单位开展现场检查发现，垃圾收集站地面已硬化，无封闭或者围挡设施，设有帐篷遮雨防风，整体环境卫生状况较好，现场无明显异味和污水乱排问题，垃圾压缩车辆进场作业过程中会产生短时噪音及异味。	部分属实	加大垃圾收集点清洁力度，完善围挡设施，调整收集站点位，调整清运作业区域。	一、处理情况：2026年5月22日，黄埔区南岗街道办事处会同有关部门督促物业方落实整改工作，加密场地保洁巡查频次，及时清洁场地卫生；同时规范清运流程，压缩清运作业时长，减少清运过程异味和噪音问题。现物业已调整垃圾收集站点位，加装侧面挡板遮挡，调整清运作业区域，增加与居民楼距离。 二、下一步工作：黄埔区南岗街道办事处将会同有关部门持续核查垃圾收集站点环境管理整改情况，督促物业方常态化做好站点周边保洁、降噪、除臭等管理工作。	阶段性办结	无
X3GD202605210137	广州市南沙区滨海悦城小区楼下火锅店油烟直排；地铁4号线有噪音。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一）群众反映的火锅店位于滨海悦城小区临街商业铺位，与小区里前后相邻位置关系，于2026年4月入驻，主要经营海鲜火锅，顾客用餐时主要使用电磁炉加热汤底并涮煮食材。（二）广州地铁四号线（车陂南-金洲）2007年全线贯通运营，已办理相关手续，建设运营单位广州地铁集团按环评要求落实沿线环境敏感点降噪措施。南沙区越秀滨海悦城小区建于地铁四号线通车之后，建设单位已落实环评要求对每户所有窗户安装双层隔音玻璃。此外，滨海悦城小区在地铁对应区段已于2024年11月完成长约380米的隔声屏障加装。 二、调查情况：（一）2026年5月22日，南沙区南沙街道办事处会同市生态环境局南沙分局到现场核查，该店正在营业。该店厨房仅进行高汤熬制，用餐大厅火锅桌均使用电磁炉加热，现场未发现烧烤、爆炒、煎炸类菜品等产生油烟的加热行为。但发现上经营者遗留油烟治理设施内有残留油污并散发气味。（二）2026年5月22日，广州地铁集团到地铁4号线沿线现场核查，该区段桥梁结构无异常；蕉门至金洲上下行区间轨道设备状态正常，轨道设备状态良好；声屏障安装稳固、没有缺失，通过蕉门-金洲上下行区间时均无异常声音，列车运行正常。	部分属实	加强对餐饮店日常监管，做好群众解释工作，减少噪声对居民生活影响。	一、处理情况：南沙区南沙街道办事处及市生态环境局南沙分局现场督促经营者及时清理上经营者遗留治理设施残留油污，并提醒经营者按照现有经营方式规范经营。后续若增加煎炒炸等产生油烟的加热项目，应依法依规配套油烟收集处理设施并保持正常运行。2026年5月25日，经复查，治理设施残留油污已完成清理，未发现产生明显油烟的加热行为。 二、下一步工作：（一）广州地铁集团将进一步强化该区段线路相关设备的日常维护。（二）南沙区南沙街道办事处跟进整改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反馈群众并做好群众解释工作。	阶段性办结	无
X3GD202605210035	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十一项三路6号广东宏盈通实业有限公司，露天堆放机动车拆卸零部件产生扬尘、异味、噪音、污水。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一）广东宏盈通实业有限公司位于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十一项三路6号，从事报废机动车拆解，已办理相关环保手续。（二）该单位已设置规范的贮存场所，产生的含铅废物、废矿物油等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并已落实转移联单制度要求。（三）该单位生产过程中主要产生工业噪声、废气、生活废水、地面清洁废水、切割烟尘等污染物，均已配备废气、废水治理设施。 二、调查情况：（一）2026年5月22日，市生态环境局南沙分局现场检查，该单位废气、废水治理设施正常运行，发现其含汞废物规范贮存，但未申报，还存在一般固体废物露天堆放等问题。（二）2026年5月23日、24日，市生态环境局南沙分局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对废气、噪声、废水、雨水等开展采样监测，结果待出。	部分属实	督促企业落实整改事项，确保企业合法合规生产。	一、处理情况：市生态环境局南沙分局对该单位一般固体废物露天堆放及含汞废物未申报登记的问题发出了《责令整改通知书》，责令该单位限期整改。 二、下一步工作：市生态环境局南沙分局将跟进监测结果，依法处理；同时继续强化企业日常环境监管，督促落实整改。	未办结	无
X3GD202605210041	广州市增城区石滩镇红荔社区裕庆街垃圾回收中转站有异味、噪声。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群众反映的广州市增城区石滩镇红荔社区裕庆街垃圾回收中转站实为碧桂园嘉誉花园小区配套生活垃圾暂存间，面积约10平方米，无垃圾压缩作业，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2日，增城区石滩镇人民政府会同相关部门开展现场检查，发现生活垃圾暂存间的垃圾桶可闻到轻微异味。同时，垃圾清运车辆作业和经过附近破损路面时会产生噪声。	属实	优化垃圾暂存间管理，减少异味、噪声扰民	一、处理情况：（一）2026年5月22日，增城区石滩镇人民政府会同相关部门现场督促物业公司及时清洗垃圾桶，尽快增配除臭设备，加强通风和日常保洁，最大限度降低气味影响。（二）2026年5月23日，增城区石滩镇人民政府督促物业公司完成破损路面修补工作，降低车辆通行噪声；并调整垃圾清运时段，避开居民午间及夜间等休息时间进行作业，减少对周边居民影响。 二、下一步工作：增城区石滩镇人民政府将会同增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持续强化日常巡查监管，督促物业公司加强对垃圾暂存间的管理，确保垃圾日产日清，日常保洁到位，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未办结	无
X3GD202605210008	广州市番禺区石楼镇海心村土地被填埋建筑垃圾和淤泥。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一）群众反映的地块位于番禺区石楼镇海心村沙头新围，全部处于城镇开发边界外，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区及红树林等。2024年土地利用现状为可调整养殖坑塘、沟渠，土地性质为一般农用地，产权归属海心村股份合作经济社。（二）该地块由广州耀德辉煌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承租，用于水产养殖；2025年6月，项目通过广东省用途管制综合应用系统、设施农业用地监管系统审核并完成上图入库，手续合规。（三）项目分三期建设，首期2026年2月开工，已完成场地平整、承载测试及地质勘探，正筹备管桩基础施工，预计2026年9月底竣工。因地势低洼，现场使用泥土标高抬高，上述泥土确实用于该项目工程建设需要，设施农业用地项目填土无需审批。 （四）广州耀德辉煌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已聘请有资质机构开展土壤检测，相关项目均未超过风险筛选值，符合农用地要求，适合农作物种植。 二、调查情况：2026年5月22日、23日，番禺区政府组织相关部门现场核查发现土地已平整，经随机抽取点位组织开挖，发现黑色淤泥，未发现泥土含有砖渣、水泥块、瓦砾等垃圾。	部分属实	确保项目合规建设，如期推进。	一、处理情况：2026年5月22日，番禺区农业农村局会同番禺区石楼镇人民政府委托有资质机构开展土壤复检，结果待出。番禺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对泥土来源和运输过程开展进一步核查。 二、下一步工作：（一）番禺区农业农村局会同番禺区石楼镇人民政府将持续跟踪土壤检测结果，依据结论落实针对性监管措施，保障农用地土壤安全。对项目实施全过程监管，确保项目合规建设、如期完成，对群众反映问题做到快查快处、及时回应。（二）番禺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跟进完成泥土来源和运输过程调查并依法依规处置。（三）番禺区石楼镇人民政府将开展全镇设施农业用地排查，严格落实文明施工要求，严处违规倾倒、填土行为，规范建设管理秩序。	未办结	无